|  |
| --- |
| 附件：**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工作量及工作评价表（2022年适用）** |
| 姓名 |  | 单位 |  | 现任专业技术资格 |  | 学科 |  | 近5年课时总量 |  | 主要研究方向 |  |
| 教育教学工作量情况 | 2021—2022学年 | 2020—2021学年 | 2019—2020学年 | 2018—2019学年 | 2017—2018学年 |
| 教育教学主题数 | 授课时数 | 教育教学主题数 | 授课时数 | 教育教学主题数 | 授课时数 | 教育教学主题数 | 授课时数 | 教育教学主题数 | 授课时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评价结果 | 2021—2022学年 | 2020—2021学年 | 2019—2020学年 | 2018—2019学年 | 2017—2018学年 |
| 　 |  | 　 |  | 　 |
| 所在学院/部门意见 | 负责人： 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学校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意见 | 负责人： 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学校教务处意见 | 负责人： 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学校教评中心意见 | 负责人： 部门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1.教育教学工作量情况以《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工作量清单》为核定依据；

2.评价结果以辅导员、班主任年度考核评分为核定依据。